

月夜

● 史光辉 著



CHONGQING CHUBANSHE

重庆出版社

朝

雾

大 光 耀 著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
藏书章

重 庆 出 版 社

1993年·重庆

(川) 新登字010号

责任编辑 王致中
封面设计 高济民
技术设计 刘黎东

史光辉 著
朝 雾

重庆出版社出版、发行 (重庆长江二路205号)
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印制一厂印刷

*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8.375 插页 4 字数 172 千
1993年2月第一版 1993年2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
印数: 1—5,000

*

ISBN 7-5366-2220-1/I·421

定价: 3.85元

爱情，希望和平静的光荣，并不能长久地
把我们骗慰欺诳，就是青春的欢乐，也已经像
梦像朝雾一样的消亡。

——[俄]普希金：《致恰阿达耶夫》

校园的路，很长，我走了好久，一直没有走到尽头……

回眼望去，校园的路，弯弯曲曲，起伏不平。依旧可见草木，依旧可闻钟声，人流熙熙攘攘……

序 章

恍恍忽忽听到有人找她，于是她走出了寝室，一瞧竟果然是他！心中怦然一动。

他微显局促，但仍笑容可掬，翩翩潇洒，惹得寝室那伙人十分眼馋，悄悄地向着她扮了几个会心的鬼脸。

正好她今天穿的是最漂亮最得意的一身衣服，感觉好极了。她先是对寝室那帮做鬼脸的家伙们骄傲地白了一眼，然后才是很热情地招呼他进里面来坐。

不不，还不能过于热情，要落落大方，还要略带点傲气和自以为是的神态，要让他能够感觉到这点，也还要让她们都注意到这点……

这瞬间的情景已使她陶醉。

她一直以为自己能够很镇静很自在地迎接他的来访，然而就在这一刻，她却忽然发现自己变得有点笨拙和慌乱起来，她不知道接下来该做些什么，该说些什么，只直直地看着他。

她看见他的嘴在翕动着说话，手也在比划，但她就是什么也听不见。忽然，他的右手猛地抖动了一下，一个白东西

掉了下来，她这才定睛一楞。

那不是他！那是站在讲台上正讲授古代史的老师。

哄堂大笑。

她也赶紧跟着笑起来，但并不知大家笑的什么。

老师在收拾着桌上的讲义。她侧头看了看旁边小芳的笔记，早已记了好几页，而她只记了半页纸。

她笑起时的僵硬表情，小芳全捉在眼里，碰了碰她，小声地说：“你怎么又走神了？”

是呀，怎么又走神了呢！

课间休息，她坐在教室里，一边迅速地补抄着小芳的笔记，一边又暗自庆幸起来：还不至于真是在他的面前显出了笨拙与呆傻。

她对这历史课实在是太没兴趣了，上课总是要不停地记呀记，又全无什么新内容，老师就只会慢条斯理地照本宣科。上学期考试不理想，她安慰着自己：这只是进大学的第一次考试，还不适应，不要紧的。这学期开学来，她不知下过了多少次决心，要认真听课认真记录，但每节课下来，总还是要差一大截笔记。

而考试的依据是笔记。

对她来说，上课简直就成了完成苦差。

那次，他居然还逗趣她说，看你们学历史有多好！博古通今，鉴往知来。她说你可别提了真烦人，一堆陈糠烂谷子有什么用！你知道原先我对历史学家们是些什么印象吗？白胡子迂老头，发黄的线装书，满口之乎者也。好了，我现在

竟也走到这行道上来了，不过没有白胡子，当然也就成不了家……反正我上课管不了那么多，老师讲他的，我自个看自己喜欢的。

“你自己又喜欢什么呢”他问。

喜欢什么？喜欢什么是随便可以说的么？她可以说她喜欢音乐，喜欢美术，喜欢看小说，还可以说喜欢数学、喜欢运动等等，可就是不好意思轻易地说自己喜欢文学、喜欢诗！这种喜欢是她自幼就隐藏在内心的一个秘密。

可是当时，可是当时就不知是怎么搞的，她老有那么一种冲动，老是有点忍不住、老是就想说说这个话题……

他听得也倒是很有耐心。

“高中时我一直就是语文最好，我的作文每次都是范文……”

又想到他了！这是怎么回事，怎么回事！

其实她还有另外一些设想，比如，在城内看电影时，忽然发现他竟然就碰巧坐在了她的旁边；或者在一次偶然的舞会中，有人来请她跳舞，她抬眼一看……；或者干脆就是在大街上，她一眼就认出他了，但她竭力使自己稳住，装着什么也没看见，一直到他发现了自己，惊喜地向她招呼，这时她才略微迟疑地想了一下，终于回想了起来的样子，彬彬有礼地与他搭讪。或者最好是在书店，最好是他们都在买同一本书的时候……

不过，这类似的设想都渐渐地变得陈旧了，模糊了。自从他们在火车上认识后，她就一直没有再见过他，她没有料

到自己内心，会莫名其妙地受到一位旅途上偶然相遇相识的陌生男性的骚扰，那是一种她从来还没有体验过的滋味，她一直都想排斥想否认这种滋味的存在，但就是不自觉地总要想到他，还在头脑中经常设想着各种与他重逢的可能性，直到这种设想又慢慢地变得让自己都觉得非常显然的可笑与荒唐。

她也曾经热切地盼望过来自她不详其址的信或明信片，有段时间她经常自己跑去取信，连小芳她们都嘀咕起来，问她到底在盼着什么。

或许她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到底在盼着什么。她想得最多和最愉快的只是：他遇见她或来找她，如何感受到她的冷淡和高不可及。

她觉得上次在他面前很失体面，他们谈得很热烈，但总是谈她的时候多，他却很少说到自己。也不明白当时为什么在他面前，居然就说得那么起劲，在学校和同学们一起时，性格可不是这样的。后来她一想到这点，就老觉得心里有个什么东西梗着，极不舒服。

分手的时候她请他有空来玩，还给他留了自己的姓名与住址，但他却什么都没说，只是友好地笑一笑。这更使她耿耿于怀。

于是她就有点忘不了这家伙了。

时间过去了很久，生活一如既往的平静，并没有任何新奇的事情出现。她有时好像隐约有种说不出的焦躁感觉在折磨着她，这种感觉有点像悬挂的渴望，又有点像是对自己生活本身的厌倦。

那天寝室已经熄灯了，大家照例是叽叽喳喳毫无睡意。亚蕊说起了隔壁那个B狗儿（Beautifur girl，这原是男生的叫法）遇到的一桩趣事。

有一天晚上，B下自习后从图书馆回寝室，走到二教学楼的时候，从旁边树丛中忽然窜出一个人影来，拦住了她，她先是被吓了一跳，再仔细看时，原来是一个带书包的男学生。这男生怯生生地开口，说自己已经注意她很久了，并问是否可以和她交个朋友。这时候B狗儿看到那男生紧张的样子，觉得挺好玩的，就说：“我又不认识你。”那男生一下子就不知道该怎么办了，愣了半秒钟，还是显出了非凡的气概，说了声：“那对不起了。”接着就转身跑掉。B狗儿连他的模样都还没弄清楚呢。

“嗨！绝了！”小芳一拍巴掌，说道。

亚蕊接着说：“B狗儿没想到他就这么真的走了，还真有点后悔呢。不过，也怪这男孩太没用，你就不能说就是想要来认识认识吗？”

“这才叫风度嘛。”有人说道。

大家心里都痒痒的。

“我要遇上这事，”小芳说，“管他呢！认识就认识呗，多个朋友有什么不好。”

“嗨——”大家一阵哄笑。

“你呀，你还敢随便跟别人认识，叫你们小吴知道了才不揍你一顿呢。”

“他敢！”

大家又取笑一番。

她开始一直没吱声，只是听着也随大伙笑笑。她有点看不惯小芳那种得意和娇憨的样子，有个男朋友又有啥了不起的，那小吴又不是什么了不得的货色。

这时，她心中忽然一下有点忍不住，想要告诉她们一点什么了。

“我还遇到过一件事呢。”

于是她讲，开学返校时，在火车上遇到了一个小伙子，就坐在她对面，是某工学院的研究生，对她很有点意思，一路上老向她献殷勤，火车到站后，还帮她提着行李，送她到了公共汽车站。她说她才瞧不起他呢，只是逗一逗，挺有趣的。她说得很轻松，很洒脱。

大家一致觉得这在旅途上是很自然很一般的事儿，然后几个人争着说起她们在火车上在轮船上又是如何了，没有人再追问她以后的事。

她忽然觉得昏昏欲睡，对她们仍然精神十足的吵闹，她感到厌烦透顶。

二

她本来一直都还是比较活跃比较天真的人，可是最近却愈来愈显得有些忧心忡忡、无精打采，喜欢一个人长时间地沉默、不吱声不吭气地独来独往。

对此，小芳心中也很有些歉然和不安。好长一段时间，她俩曾经是形影不离、亲密无间的。可现在的关系却有了些别扭，也不清楚什么具体原因，小芳只觉得好像有自己的责

任，但又不知如何是好。

“你最近到底怎么了？老那么不开心。”

一天上午下课后，小芳追上了她问道，那关切的神情很是真诚。

然而她却是一副很吃惊的样子：

“怎么啦？我没什么呀。”

校园这时正到处响着《拉科西进行曲》，这是学校广播站中午的开播曲，听到这熟悉的音乐声，人们毫无例外的第一反应是该吃午饭了。看着小芳一下子被弄得有点不自然的模样，她笑了笑，拉着小芳说：“直接到食堂去吧。”

音乐结束了，广播里出现节目预告，接着是简讯。她说她听到播音员的声音就觉得难受，小芳也说有同感，并说这么大学校，不信就找不出个像样点的播音员。然后她俩故意滑稽地学着广播里读走调了的字眼，哈哈取笑着。

“你知不知道，你这个学期变化好大。”

小芳像是存心要解开个什么疑虑，不一会儿就又把话扯回来了。

她有意地避着，眼光转向一侧，正好旁边是一堵广告墙，早已经是乱七八糟的五颜六色，有一张新近贴出的“招聘启事”，一大群人正围着，她也想走过去看个究竟。小芳拦住了她，感到难以再和她沟通，就说：“还是先去把饭吃了吧，再等会儿人就挤了。”

真的有什么不开心？真的有什么大变化？自己给别人留下了如此明显的印象，她还真是吃惊不小。买饭的时候，她

都一直在寻思着，自己到底怎么了怎么了。

食堂门口也有一张与广告墙那里相同的“招聘启事”。买饭出来，她听到小芳在对她说，这是校广播站贴出来的，像这样公开选拔播音员才对。但她这时没有心思再闲聊。她敷衍着小芳，内心却有股热浪在涌动，她的思绪翻腾着。

她也明白自己的很多情绪，来自一种很深的焦虑和不满，但到底是有什么焦虑和对什么不满，她也说不清楚，一切又似乎是本该如此的。这些当然都与火车上遇见的那个小家伙毫无干系。她很少痛苦地清理过自己内心的头绪，她只是经常觉得有个巨大的帡幪罩着她，使她无时不感到抑郁、憋闷、苦恼。她极力挣扎着挣扎着，想有所突破有所改变，然而却没有用，什么也不能真正宽解她的心。她总就觉得自己现在不能被人真正理解真正关心，始终像是孤零零被抛在这互不相干的人群和环境中，有种寒飕飕的感觉，再也找不到中学那阵同学们之间那种推心置腹的友情，那种言传意会的默契了，想到这点，鼻子就酸酸的。

回想刚进大学那会儿，她是抱着何等的热忱、希望和向往呵！然而，仅仅是短暂的时间里，当最初的兴奋和好奇逐渐冷却，单调刻板的学习生活就成了日常的主旋律，日出日暮，钟声闹声，校园的一切由陌生，由神秘，变得熟悉了，适应了，每天都是从寝室到教室，再从教室到寝室，这样一条乏味的直线，最多在这条直线上方还可以加上一点：食堂，连接底线两端构成一个三角形。一切原来都是如此的平淡无奇，没劲透了。

她感到不如意了，不顺心了。最初好像只是对自己的专

业学习，尔后就明白是对整个大学生生活都如此。

她的精神世界和内心情感，本来也常在文艺作品，在诗歌小说中，领略过旖旎风光和冷暖人情，经历了崎岖坎坷和雨打风吹。眼下，她的思想和情感越是高飞远漂，就越是对自己的专业缺乏兴趣和信心，也越是感到自己现在的日子过得实在是多么让人失望。

她开始想家了，开始偷偷地蒙着被子哭泣，泪水一次次湿透了枕巾，然后就开始写信了，一封信一封信不断地写啊写，总企望从中学的伙伴那里，去寻得点温暖……

小芳的关心无疑是真诚的，但她正好隐隐约约地感觉到，自己内心的那些情绪是与小芳有关系的。她总觉得自己受到了点什么伤害，但她又说不出这种伤害是否真正来于小芳，她似乎总对小芳有点朦朦胧胧的怨气，但也说不出小芳到底有什么错。总之她在潜意识中，却正努力地希望拒绝小芳摆脱小芳。

小芳年龄比她稍大些，刚一进校她就很信赖小芳，小芳也显然比较喜欢她，干什么事都爱把她叫上一块儿，她很愿意也很高兴和小芳在一起，觉得她俩之间是很友好的。但后来时间长了，她就慢慢地觉得自己是有那么点傻乎乎地，老是让人家给支使着呼唤着。不过，她依然还是希望与小芳在一起玩，尽管有不服气，可心理上对小芳的依赖是确实的，所以小芳不管做什么，她还是愿意跟着去。

但越是这样，她自己就越有些觉得，别人其实并没有把她当回事，或许根本就缺乏对她的尊重。

有一次政治学习，小芳说没有意思，不想参加了，她于是也不想参加，俩人一起逃回了寝室。哪知小芳却原来是因为事先有个约会，早已决定是要一个人去的。她跟着逃跑回来，却又独守寝室，无事可做，当时真有了点被遗弃被耍弄的感觉。她愈想此事就愈是生气，想到因此还很可能挨老师的批评，她简直有点不想再理小芳了。

到后来小芳向她道歉向她解释，她很快就又觉得自己太好笑太小气。于是和小芳和好如初，又是形影不离，上课坐在一起，吃饭走在一起，上自习也是一起占位子，不过，这以后的晚自习时，经常是占了位子小芳就溜了，说是有什么事情，如果回不来就请她把书包带回去。那时有个高年级的男生对小芳不错，常来找小芳，小芳也就经常把他们之间的往来讲给她听，她觉得小芳信任她，很是高兴。小芳说那男生姓吴。对德意志这个民族有特别的兴趣，他们在一起时也无其它，常就是谈些诸如德意志民族在艺术、科学等领域的成就如何辉煌，这个民族何以产生那么多堪称世界上最伟大最杰出的人物等等，那位小吴还常给她转述讲解他所读到过的诸如塔西佗《日尔曼尼亚志》、梅林《中世纪末以来的德国史》等书。小芳说他们只是一般的朋友关系，不是那种关系，这点她也是完全相信的。

直到前不久，她发现小芳与那男生其实已经是好了很久了，她如梦方醒，觉得自己是受了蒙蔽受了欺骗，认为小芳原来是害怕被老师和同学们发现刚入校就在谈恋爱，所以才老是把她们叫在一起做掩护。她感到屈辱和愤恨，小芳过去的一切不是之处，又通通被回忆起来。就这样她开始主动疏远

小芳了。

没想到这却在她和小芳俩人中，都不自觉地引起了一些不经意的痛苦的感觉。

尽管她在过后冷静的时候，也曾站在小芳的立场去仔细地考虑过，意识到小芳或许还是很有些无辜，恐怕又是自己太多疑多心。然而无奈得很，那以后她对小芳的友情，却已经在心中逐渐地冷淡下来了。

三

火车上的“他”，其实仅仅只是一种心灵上的躁动，这种躁动又是植根于对自己平时生活的一种危险的厌烦……

或许更必然地是因为，一个年轻人总会有那么一些危险时期，对外在的一切都感到不适，在疲惫和困乏中渴望新的经历和体验，而这些又都正好是由于一些看似偶然性因素的触发，使一个人变得脆弱、孤独、无聊、慵倦，深深地渗透着失望与苦恼的情绪，又更多地沉溺于幻想和美梦的时候。

我们的故事，看来更应该是从这个时候，才真正开始的……

第一章

她抱着随便试一试的心情，来到了学生俱乐部。她不好意思让小芳她们知道自己是要应试播音员的，只说了她要上街去买点东西。谁知道能不能被取上呢。

走近俱乐部大门时，有个瘦高的小伙子也正好进门，他两手各提一方凳，看了她一眼，礼貌地请她先进，接着还很友好地问：“是考播音员的吧？”

鬼知道为什么她忽然就觉得那么不好意思，那瞬间她想说不是的，但还是点了点头，暗自又恨自己无用。那男生丝毫没有小瞧她的意思，仍然十分友好地：“来吧，到这边。”

她觉得这人很有点面熟，但记不得在哪里见过了，她又费劲地想了想，还是没有想起。

这里是校文工团乐队的排练厅，横七竖八的乐器、空谱架、凳子和杂物。已经有了许多人，男的女的，站着的坐着的，有神色严肃故做深沉的，有轻松自在自我感觉特别良好的。三三两两、吹牛逗趣。只有她一个人走进来后没有答腔的熟人，竟有些不知所措。那提方凳的男生转头向她甩了句：“随便坐吧。”然后就径直走进旁边的一间小屋里去了。